

文學、音樂與社會：網絡舊曲新詞創作

江麗盈

摘要

本文旨在探討網絡舊曲新詞這種結合文學與音樂的創作。從舊曲新詞作品的文本分析、詞人的訪談及受眾對舊曲新詞的觀感與認識的問卷調查結果，指出網絡舊曲新詞創作既展現出多元的主題內容及創作手法，同時具有一定的社會及文學價值。是次研究源起於近年香港社會對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及二次創作的關注，本文亦將就版權條例草案提出建議。

關鍵詞

舊曲新詞 二次創作 版權條例草案 文學

一、緒論

二次創作，英語為「Derivative work」，美國知識版權處文件定義為“A work based on or derived from one or more already existing works”。¹即「以已有作品或著作為材料進行再創作」。香港知識版權處則採用「Secondary Creation」的英譯。²兩者皆指以已有作品或著作為材料進行再創作。二次創作範圍非常廣泛，蘊含多種創作模式。

自千禧年後，各種形式的二次創作作品在網絡上愈發普及，成為香港社會的一種普及文化。香港的二次創作遠於互聯網未普及前早已出現，在過去的電視節目、電影及電視劇中都能找到二次創作的例子，如綜藝節目《歡樂今宵》中常有借舊曲新詞諷刺時弊。在網絡普及和資訊發達的年代，香港的二次創作發展更為蓬勃，資料的流通和各種影像處理軟件的出現，使二次創作更為容易。有的人會視二次創作為體現創意的方式。二次創作除了諷刺時弊外，也可作娛樂之用。

然而，香港現行版權法暫時未明確界定二次創作屬侵權行為。香港現行知識產權法包括《版權條例》及《防止盜用版權條例》。《版權條例》於1997年生效，賦予作者完成作品後即自享有版權³。早於2006年，知識產權署已經就如何在數碼環境中加強

¹ United States Copyright Office, “Circular 14 Copyright in Derivative Works and Compilations” (October 2013), <<http://copyright.gov/circs/circ14.pdf>> [檢索日期：2016年1月16日]。

²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知識產權署：《在版權制度下處理戲仿作品諮詢文件》，知識產權署網站，<http://www.cedb.gov.hk/citb/doc/tc/Consultation_Paper_Chinese.pdf> [檢索日期：2016年2月20日]。

³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知識產權署：〈版權條例〉，知識產權署網站，<<https://goo.gl/GMTFC>> [檢索日期：2016年1月16日]。

保護版權開始進行諮詢。⁴2011年6月知識產權署正式向立法會提交《2011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建議訂明未獲授權向公眾傳播版權作品即屬違法。文件中提到：

為版權擁有人訂定科技中立的專有權利，讓他們可以任何電子傳送模式傳播其作品；並訂明刑事罰則，懲處未獲授權而向公眾傳播版權作品的人。⁵

然而，有關草案引起社會爭議，不少人認為在未清晰界定二次創作是否侵權前，將侵權行為刑事化或會打擊二次創作。同年，香港人權監察引用《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19條，指有關的條列修訂妨礙市民的言論自由。⁶草案最終被撤回並重新諮詢公眾。知識產權署進行公眾諮詢後，於2014年6月再度提交《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建議讓版權擁有人以任何電子傳送模式傳播其作品，而未經授權向公眾傳播版權作品將受刑事制裁，並提出戲仿、評論時事、引用、配合技術上的需要、聲音紀錄的媒體轉換和教學六個豁免範圍。⁷草案再度引起香港市民討論，支持一方認為條例可充分保障業界權益；反對一方則認為條例所豁免範圍不足，將打擊創作和言論自由。立法會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主席陳鑑林於2016年2月17日召開四方會議試圖達成共識，讓草案順利通過，但各方未達共識。⁸《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雖通過二讀，但最終仍未能於當屆立法會任期內通過。⁹

香港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引發爭議，其實與香港目前缺乏相關研究有關。由於政府在制定草案時未能全面了解現時香港二次創作的內容、形式及價值，因此未能訂立出平衡各方利益的草案。有見及此，本文以網絡舊曲新詞為題，探討其創作動機和過程、內容和章法以及其社會和文學價值，並通過檢視《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對網絡舊曲新詞的保障，就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提出建議。

本文以網絡舊曲新詞的文本為主要部份，從作品內容的題材、表達的訊息、語言風格、寫作手法、聲韻及推出時間等方面進行分析，探究舊曲新詞內容及章法上的多樣性。本文以毛記電視、高登討論區及膠登討論區上發布的舊曲新詞作品為研究範圍。篇幅所限，本文將集中論述舊曲新詞千禧年以後的發展。¹⁰此外，本文於2016年4月至5月期間與10位詞人及一位音樂創作人進行訪談，了解他們的創作動機、經驗、舊曲新詞價值及對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意見（參附錄1、2、3）；並於2016年6月19

⁴ 《2011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2011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立法會網站，<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bills/brief/b35_brf.pdf> [檢索日期：2016年2月20日]。

⁵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知識產權署：《2011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網站，<<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bills/b201106033.pdf>> [檢索日期：2016年1月16日]。

⁶ 香港人權監察：〈反網絡廿三：侵權刑事化，改圖將中伏 版權條例與言論自由〉（2011年12月），香港人權監察，<http://www.hkhrm.org.hk/resource/Leaflet_copyrights_hrd_11DEC2011.pdf> [檢索日期：2016年1月16日]。

⁷ 香港特別行政區（2014）：《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http://www.gld.gov.hk/egazette/pdf/20141824/cs32014182421.pdf>> [檢索日期：2016年1月16日]。

⁸ 四方分別指政府、議員、版權持有人和網民代表。〈四方會議無共識 網民大聯盟互相指摘〉，《信報》2016年2月18日，網上版：<<https://goo.gl/dJz0XP>> [檢索日期：2016年6月16日]

⁹ 〈網絡廿三條今正式被撤回〉，《立場新聞》，2015年12月21日，<<https://goo.gl/qCS7c1>> [檢索日期：2016年1月16日]

¹⁰ 千禧後的網絡舊曲新詞，其名稱一直轉換，最初被稱為舊曲新詞，後來被稱為惡搞歌詞，而近年則統稱為二次創作。

日至 7 月 20 日進行問卷調查，收回 130 份有效問卷，從中了解一般網民對舊曲新詞的印象、聆聽舊曲新詞的習慣及對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意見（參附錄 4、5）。

二、舊曲新詞的歷史發展、創作動機及過程

黃志華在《粵語歌詞創作談》一書中提到，每當談到中國音樂文學的起源，人們必然想起《詩經》，他認為《詩經》收錄了西周初年至春秋中葉一些口頭歌唱的歌曲。部分作品格律相似，或涉舊曲新詞創作，但由於音樂早已流失，加上孔子曾修訂《詩經》，因此難以確認當中是否涉及舊曲新詞。¹¹黃志華又指出唐詩中有「詩歌」和「歌詩」，後者是指可以唱的詩，唐代文人有用取用當時民間流行曲調寫作歌詩的習慣，例如劉禹錫的〈竹枝詞〉、白居易的〈楊柳枝〉等。¹²以劉禹錫的〈竹枝詞〉為例，劉禹錫仿照古代川渝一帶的民歌〈竹枝詞〉寫下兩組共 11 篇〈竹枝詞〉，¹³可見唐詩的「歌詩」正是舊曲新詞。至於宋詞和元曲，兩者分別有詞牌與曲牌，相當於現代流行曲的曲。同一首的曲牌或詞牌，可以衍生出不同類別的作品，也可說是舊曲新詞創作。由是看來，唐詩的「歌詩」或是最早的舊曲新詞。不過，筆者認為，《詩經》中有舊曲新詞的說法，雖不能證實，卻言之成理。正如黃志華所說，古代歌曲即興而生，肯定古人普遍有即景隨心、信口而歌的能力。¹⁴本文認為不論是新曲舊曲，當歌曲在民間廣泛流傳後，人們可以按不同的情景再譜歌詞，舊曲新詞亦應運而生。

中國的舊曲新詞的起源雖無從稽考，但舊曲新詞於香港近現代的發展則有跡可尋。早在二十世紀初的粵曲歌壇，已有將國語時代曲填上新詞，之後的幻景新歌、電影歌曲、時代曲、粵語流行曲、電視綜藝節目、青少年雜誌等均涉及舊曲新詞創作。自九十年代末，互聯網的出現使舊曲新詞的發展出現了重大改變。在互聯網出現前舊曲新詞只屬於一種個人創作，流傳有限。而互聯網提供了一個平臺讓人發表自己的作品。在社交平臺上的舊曲新詞最初只限於文字形式的創作，而之後科技發達使詞人可以利用電腦進行錄音和剪輯影片，促生了視聽版的網絡舊曲新詞作品。加上視頻發布平臺 YouTube 的出現，使詞人可輕易將製成品放到網上公諸同好。

近年的政治環境亦促使舊曲新詞興起，民間日益關注政治及社會議題，不少人開始以創作回應時代。時至今日，新媒體也開始運用舊曲新詞，如毛記電視、蘋果日報、東網等，利用舊曲新詞作宣傳的情況亦愈發普及。

然而，人們為什麼要創作新詞呢？詞人最常提到動機有好幾個：借助創作來抒發情感和表達想法；藉舊曲新詞喚起社會對時事的關注和反思；純屬一種個人興趣。另一方面，在問卷調查中，分別愈七成受訪者認為舊曲新詞主要動機是諷刺時弊及傳遞特定信息，近七成人認為是為了娛樂大眾，另有愈六成受訪者認為是為提出訴求或發聲，愈五成受訪者認為是為了個人興趣、滿足自己的創作意欲。大抵而言，問卷調查的結果與詞人訪談的內容大致相同，創作動機呈多樣性。

至於網絡舊曲新詞的創作過程可分為幾個步驟：選題→選曲→填詞→製作→發布。

創作源自生活。凡是觸動情感的事都可引發創作，包括時事新聞或日常生活的所見所聞。

¹¹ 黃志華：《粵語歌詞創作談》（香港：三聯書店，2003），頁 5。

¹² 同上注，頁 8。

¹³ 姜曉東：《中國古典詩詞精品賞讀：劉禹錫》（北京：五洲傳播出版社，2006），頁 29。

¹⁴ 黃志華：《粵語歌詞創作談》，頁 7-8。

選曲方面，主要考慮個人喜好、歌曲的氣氛及歌曲流行程度。先有題而後選曲的情況下，需要顧及樂曲的氣氛是否與內容想表達的情感一致。有詞人指以極為流行的粵語流行曲創作，可以幫助舊曲新詞作品更容易為人認識和流傳。

填詞方面，大部分詞人表示以直白為主，過程中需考慮押韻及協音，但寫作手法卻不在詞人的主要考慮範圍。詞人們大多認同寫作手法會在創作過程中自然出現。部分詞人提到粵語歌詞創作經常會討論到詞大於曲或曲大於詞的問題，但本文認為曲詞應合一，互相輔助，曲需要配合整個內容與情境，詞也需要清晰地將曲的感覺及訊息帶出。

製作是自互聯網和影音科技普及後才出現的事，製作部分包括音樂製作和錄像製作。大部分的製作都始於網上討論區，於網上討論區中發布作品及招募可以製作音樂背景錄音、歌唱部分錄音及影像製作的網友。

製成錄音或錄像的舊曲新詞作品會被發布到聲頻分享網站 Sound cloud、視頻分享網站 YouTube、社交網站專頁 Facebook Page 等，以提升作品流傳度。詞人均指舊曲新詞作品當中以時政或民生為題的作品有明顯的時效性，需要於相關的事件發生後儘快推出，才能收得效果。

現時錄像發布主要透過 YouTube，再在社交網站專頁 Facebook Page 轉載 YouTube 錄像的連結。挽歌之聲指因為 YouTube 與大部分持有樂曲錄音版權的唱片公司簽訂了合約，當舊曲新詞錄像上載到 YouTube，YouTube 會通知相關的唱片公司，由唱片公司決定處理方法，例如在影片中加入廣告、將影片下架、限制影片在流動電子產品中播放、刪除影片的聲音及令影片在某些地方不能播放等。挽歌之聲認為因為 YouTube 已知會了相關的唱片公司，在 YouTube 上載作品而能成功傳播如同唱片公司默許相關創作，而直接於 Facebook Page 發布作品，唱片公司則不會獲得通知。在現行版權條例未清晰定義二次創作是否侵權前，挽歌之聲指在 YouTube 發布作品再轉載到 Facebook Page 會較在 Facebook Page 直接發布作品安全。山卡拉在訪談中也有近似的說法。

綜上，可以理解到現時網絡舊曲新詞創作，既需要考慮填詞的內容與章法，也需兼顧所選舊曲的版權問題、作品的時效性等。

三、舊曲新詞的內容主題與創作手法

(一) 舊曲新詞的內容

舊曲新詞作品的內容包涵多元的題材及訊息。本報告以受訪 10 位詞人的作品為文本研究的範圍，在他們所創作共 787 首舊曲新詞作品中，佔最多的是時政類的作品，其次是休閒娛樂類的作品（見表 1）。單憑以上五類的分佈足見舊曲新詞作品與主流的原創音樂最大差別在於：舊曲新詞作品非由情歌主導。

表 1：舊曲新詞作品類別

類別	作品數量	百分比
時政類	319 首	40.5%
民生類	146 首	18.6%
情感類	83 首	10.5%
史哲類	55 首	7%
休閒娛樂類	184 首	23.4%
	共 787 首	100%

為了更好地了解舊曲新詞內容的多元化，本文將各類作品再按題材分類：

1. 時政類作品

時政類作品的題材分布中，針對政治人物的表現和言論而創作的作品佔近三成，其次佔兩成半的作品是一些對個別新聞的回應，而涉及近年來引起極大爭議的特定事件（如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等的作品）與回應個別新聞的作品合計佔五成（見表2）。回應特定事件的作品，內容主要為對特定事件提出意見以及對現屆政府的做法提出批評。讚賞政治人物或政府施政的作品屈指可數，僅有數個作品讚揚立法會議員梁國雄、支持拉布和支持人民力量。從這些作品的題材分佈可大約理解香港現時的政治氛圍。

表 2：舊曲新詞—時政類作品題材

題材	作品數量	百分比
時事	80 首	25.1%
政治人物	93 首	29.2%
政治環境	8 首	2.5%
政策	9 首	2.8%
政黨	15 首	4.7%
版權修訂條例草案	17 首	5.3%
德育及國民教育科	5 首	1.6%
新界東北發展	2 首	0.6%
免費電視台牌照	9 首	2.8%
社會運動	30 首	9.4%
政改方案	12 首	3.8%
警權問題	18 首	5.6%
鉛水事件	5 首	1.6%
香港大學副校長任命事件	6 首	1.9%
銅鑼灣書店股東及員工失蹤事件	7 首	2.2%
基建工程	3 首	0.9%
	共 319 首	100%

2. 民生類作品

民生類作品大部分集中於社會現象、教育、社會狀況及工作四類題材（見表3）。這裡的社會現象泛指與政治無直接關係，因社會主流意見而產生的題材，涵蓋了對現時香港社會男女比例失衡、婚姻關係、人際關係疏離、拜金主義、情緒病、學生自殺潮、儀容、網絡剽竊等題材，作品主要用意在反思各種現象的好與壞。社會狀況，則泛指與政治有關，對社會民生造成影響的題材，如水貨客、領展等題材，作品主要用意在於帶出社會狀況變差。教育類涵蓋了考試制度、教育模式、學歷追求等題材。

表 3：舊曲新詞-民生類作品題材

題材	作品數量	百分比
社會現象	29 首	19.8%
教育	26 首	17.8%
社會狀況	16 首	11%
工作	11 首	7.5%
環保	7 首	4.7%
潮流現象	3 首	2.1%
貧窮問題	3 首	2.1%
置業問題	6 首	4.1%
飲食	4 首	2.7%
交通	5 首	3.4%
股市	3 首	2.1%
青少年問題	9 首	6.2%
性議題	3 首	2.1%
宗教	5 首	3.4%
節日	8 首	5.5%
香港情懷	8 首	5.5%
共 146 首		100%

3. 情感類作品

情感類作品與主流音樂的現象相似，以愛情為題材創作的作品佔逾八成，其次是以親情為題的作品（見表 4）。以愛情為題材創作的作品，也如主流音樂中的作品，從暗戀、熱戀、失戀到回憶舊情，將各類型的愛情題材細緻地分類。值得一提的是，情感類中有以愛護動物為題材的作品，這類的作品在主流音樂中極為少見。綜合以上可見，舊曲新詞中愛情類的作品有與主流音樂有相似之處，但同時亦有其創新之處。

表 4：舊曲新詞-情感類作品題材

題材	作品數量	百分比
愛情	68 首	81.9%
親情	5 首	6.1%
友情	3 首	3.6%
思念家鄉	3 首	3.6%
愛護動物	4 首	4.8%
共 83 首		100%

4. 史哲類

史哲類中佔最多的題材是自我反思，其次是處世哲學，以勵志為題材的歌亦佔一成（見表 5）。此類作品雖然並非舊曲新詞中主導的作品類型，卻補足了近年主流音樂中此類題材的缺失。

表 5：舊曲新詞－史哲類作品題材

題材	作品數量	百分比
人生意義	4 首	7.3%
人性反思	3 首	5.5%
反戰思想	2 首	3.6%
自我反思	17 首	30.9%
思考死亡	1 首	1.8%
處世哲學	11 首	20%
勵志	6 首	10.9%
歷史	11 首	20%
	共 55 首	100%

5. 休閒娛樂類作品

花邊新聞及影視是休閒娛樂作品中數量最多的題材，其次是運動及笑話（見表 6）。值得注意的是部分詞人常以其他藝術形式創作的內容為創作開端，如將武俠小說、網絡小說、電影、動漫的情節，以及角色情感作為創作的內容。

表 6 舊曲新詞－休閒娛樂類作品題材

	作品數量	百分比
創作	5 首	2.7%
花邊新聞	40 首	21.7%
神話	1 首	0.5%
消遣活動	4 首	2.2%
影視	40 首	21.7%
樂壇現象	5 首	2.7%
名人	10 首	5.5%
武俠小說	9 首	4.9%
網絡小說	9 首	4.9%
星座	1 首	0.5%
運動	18 首	9.8%
網上社交	13 首	7.1%
笑話	15 首	8.2%
動漫	8 首	4.3%
廣告	6 首	3.3%
	共 184 首	100%

總之，舊曲新詞作品的題材與訊息是多樣性的，絕非只以詼諧為目的或只有時政類作品。

（二）舊曲新詞的寫作技巧

下面會從四方面分析舊曲新詞的寫作技巧。

1. 語言風格

關於語言風格的分析，本文參照岑偉宗在《半步詞》中提出的五種語言風格，分別是：雅、妙、趣、俗及鄙。此五種語言風格並沒明確界線，屬於一種相對性的分類。所謂「雅」，即全面使用書面語詞彙；「妙」則會多用口語、俗語，其目的在於以生動的語言去訴說嚴肅深刻的訊息；「趣」則再往口語多推一點，訊息重心也偏向逗趣；「俗」指粗俗或通俗；「鄙」指粗鄙或鄙俗。「俗」和「鄙」二者同樣大量使用俚語和俗語，但分別在於「鄙」這層次的歌詞通常涉及性的話題。¹⁵本文將因應舊曲新詞的實際情況稍作補充，所謂「俗」和「鄙」的相對差異，很多時決定於歌詞中間接還是直接使用粵語「粗口」（涉及性的粗言、髒話），暗示還是明說衝擊社會的禁忌或低俗議題。「俗」是加入暗示社會禁忌、低俗的議題，或用上「粗口」諧音；「鄙」則是歌詞中直接說明一些被視為禁忌、低俗的議題，或直接使用「粗口」詞語。

舊曲新詞作品的語言風格以「雅」、「妙」為主，兩者合計佔逾七成；風格為「俗」、「鄙」的合計才佔一成（見表7）。這個結果又與一般人印象中舊曲新詞多為用字粗俗的印象大相逕庭。

表 7：舊曲新詞作品語言風格

	雅	妙	趣	俗	鄙	總數
作品數量	292	287	120	77	11	787
百分比	37.1%	36.5%	15.2%	9.8%	1.4%	100%

為了具體分析語言風格與題材的關係，筆者統計了各類題材作品的語言風格。結果顯示，時政類及民生類的作品，風格以「妙」為主；情感類及史哲類的作品，則以「雅」為主；休閒娛樂類作品則以「雅」、「趣」為主（見表8）。

表 8：各類舊曲新詞作品語言風格

	雅	妙	趣	俗	鄙
時政類	19.4%	53.4%	7.5%	17.2%	2.5%
民生類	29.5%	56.2%	8.2%	6.1%	0%
情感類	81.9%	10.8%	4.9%	2.4%	0%
史哲類	96.4%	3.6%	0%	0%	0%
休閒娛樂類	35.9%	13%	43.5%	6%	1.6%

舊曲新詞創作所用的語言風格與其題材與內容有密切的關係。時政類及民生類的作品，內容都是一些與社會有關的大小事項，寫作的目的大多為希望聽眾去關注和了解歌詞中所提及的事，借用口語增強與聽眾的溝通。以大眾的語言書寫與大眾有關的事，是造成「妙」為其主要語言風格的原因。

情感類及史哲類的作品以「雅」為主，是因為這類題材一般都是以「雅」的語言風格出現於人前。事實上，主流音樂中的情感類作品大多以「雅」為主，詞人在創作新詞時自然受到影響。至於史哲題材，一般人對其認知都是始於書本，而詞人亦會在無意間以「雅」為語言風格開展創作。如果這類一向以「雅」為語言風格的題材以其他的語言風格形式出現，反而令人覺得不自然。

休閒娛樂類的作品中涉及的題材最為廣泛。正因為題材的廣泛，當中有些是屬於逗趣的人事，自然也寫出以「趣」為語言風格的作品。

¹⁵ 岑偉宗：《半步詞》，頁 12-15。

綜合上述的數據分析，「俗」的語言風格在時政類的作品中所佔比率最高。為什麼呢？筆者認為語言風格也取決於作者創作時的感情狀態。由於以「俗」為語言風格的作品大多都是表達憤怒和控訴的態度和情緒，因此歌詞中經常會出現詈罵性的俗鄙語言。

要而言之，舊曲新詞的語言風格會受題材、內容、訊息傳遞、詞人的習慣及情緒所影響。

2. 寫作手法

岑偉宗曾提到「賦比興」三種詩歌的表現手法同樣可見於歌詞創作之中，¹⁶就二次創作的寫作手法而言，大部分的作品都是直接陳述及直抒胸臆。但除直抒胸臆外，舊曲新詞的作品中也運用了多種寫作手法。黃志華在《粵語歌詞創作談》中提到九種常見的文學創作手法，包括：以少總多、以小見大、誇不失真、化虛為實、正反對比、眾賓拱主、以曲代直、化靜為動及樂景寫哀。¹⁷以下是九種寫作手法的相關統計：

表 9：舊曲新詞作品寫作手法

	次數	百分比
直接陳述	430	25.7%
直抒胸臆	507	30.4%
以少總多	97	5.8%
以小見大	96	5.7%
誇不失真	40	2.4%
化虛為實	26	1.6%
正反對比	49	2.9%
眾賓拱主	52	3.1%
宛轉曲達	359	21.5%
化靜為動	6	0.4%
樂景寫哀	8	0.5%
共	1670	100%

表 10：各類舊曲新詞作品寫作手法

	情感類 (83)	時政類 (319)	民生類 (146)	史哲類 (55)	休閒娛樂類 (184)	總數
直接陳述	49	196	88	24	73	430
直抒胸臆	76	220	81	41	89	507
以少總多	13	6	4	4	16	97
以小見大	14	26	20	16	20	96
誇不失真	1	23	5	8	3	40
化虛為實	5	5	1	8	7	26
正反對比	3	15	16	8	7	49
眾賓拱主	1	15	3	1	5	52
宛轉曲達	34	151	57	16	101	359

¹⁶ 岑偉宗：《半步詞》，頁 19-21。

¹⁷ 黃志華：《粵語歌詞創作談》，頁 22-32。

化靜為動	1	2	0	2	1	6
樂景寫哀	7	0	0	1	0	8

因作品眾多，限於篇幅，以下各類手法只各列一首作品作稍作說明：

(1) 以少總多

以少總多指的是以概括的情景表達出豐富的感懷。挽歌之聲的〈夕陽度西嶺〉即是例子之一。〈夕陽度西嶺〉起首第一句「山高眺新月遠景」及「三更眺山下遠景／嘈雜人群亦歸宿／我獨醒」以山高、新月及夜裏的遠景等情景表達出主角對故友思念之深。

(2) 以小見大

以小見大指以小題材或不顯眼的生活細節來表達重大的主題，以小事物象徵重大思想。單機無雙的〈雪花〉以雪花象徵機會，借「真想不到今天會尋見天降這冰花／只恐觸碰的一剎未見逗留便氣化」點出機會如雪花般一瞬即逝，寄語聽眾把握機會。

(3) 誇不失真

誇不失真指誇張，但要求有現實根據、不失真。張纏玉的〈宋太祖〉，歌詞中提到「延續漢室半壁江山幾千里疆土／臣服遠邦四方皆俯首高叫尊號」，這此似是誇張的形容，在歷史中卻有確實根據。

(4) 化虛為實

化虛為實指把看不見、摸不到的心境、感覺，通過物化的手段表現出來。雪人也出火的〈執筆無字〉中以「風吹風」、「雨撒雨」、「花飄花」、「葉墜葉」等物化的手段表達出自己在創作時欠缺方向的懊惱。

(5) 正反對比

正反對比指把兩種對立的事物或情理互相對照，以突顯某一方的特徵。如山卡啦的〈王征·維基〉，以「王征出於太自私」和「維基人怒憤強忍不舉那中指」來描述兩人對發放免費電視牌照的不同態度，屬正反對比的一種。

(6) 眾賓拱主

眾賓拱主即以很多配角的表情反應來襯托主角。雪人也出火的〈樹洞先生〉的作品正是其中一個例子，歌詞中的「樹洞內裏無秘密／也都聽夠了願望／途人唯望心聲釋放／卻沒有一刻關注老樹淚茫茫」，詞人以別人只求傾訴的反應襯托出自己的孤獨。

(7) 以曲代直

以曲代直中常見的一種表現方式是借物達意，近似於賦、比、興中的興——言他物引起所詠之詞¹⁸。DC_的作品〈觀音兵〉首段「鈴聲若響了／別管周邊的處境 忙極也會傾聽／不敢多作聲」中的「鈴聲若響了」屬借物達意的寫作手法，由電話鈴聲寫起，引出歌詞中的主角對來電者的愛慕，以致不管多忙都會接聽來電。

(8) 化靜為動

化靜為動指將死物當生物寫，張纏玉的作品〈枯藤老樹昏鴉〉中有「黃葉半空搖曳垂掛」、「江邊老樹仍沉寂沒說話」、「呆望浪花輾轉過百千家」等應用的例子。黃葉、老樹和浪花都是一些沒有生命的死物，但卻可以像生物一樣搖曳、沉寂沒說話和輾轉過百千家。張纏玉所運用的正是一種擬人式的化靜為動。

(9) 樂景寫哀

樂景寫哀如同其名，即在樂景之中抒寫哀情，使哀的濃度倍增。Tommy Shek 和灼小汀的〈我們的懲人節〉中「一對再一對／結伴於街裏／如今未成親／是夜剩雙手一

¹⁸ 朱熹（1130-1200）注：《詩集傳》（南京：鳳凰出版社，2007），頁 70。

對」即是運用樂景寫哀的例子，以別人於情人節成雙成對的樂景中寫自己孤單一人的哀情。

從上可見，舊曲新詞寫作手法多樣。值得注意的是，寫作手法與作品的內容及訊息有密切關係，可惜限於時間，寫作手法與作品內容、訊息之間的關係只好留待他日深入分析。

3. 押韻

此處押韻指句尾用韻相同。逾七成的舊曲新詞作品有押韻（見表 11）。為了有效傳意，歌詞需要協音，避免受眾未能聆聽歌詞而削弱傳意效果。岑偉宗認為善用押韻可使人容易熟記歌曲，選韻更影響可用的字詞配搭。¹⁹黃志華更認為每個中文字可以自己的音色與聲響，如樂音般喚起情感；並指出聲調與聲韻有情感暗示，當中韻腳部分的感情色彩最為強烈。²⁰當然，轉韻與作品中的情感轉換自然也有密切關係，但此處不作展開。

表 11：舊曲新詞作品押韻運用的情況

	作品數量	百分比
一韻到底	212	26.9%
轉韻	352	44.7%
部分段落押韻	217	27.6%
未有押韻	6	0.8%
	共 787 首	100%

4. 協音

協音指曲與詞間的協調，中文字詞有特定發音，字詞的發音與曲的旋律配合稱為協音。拗音指字詞的發音因應旋律略作改變，但在聆聽中不易被發現。而不協音則指字詞的發音與曲的旋律不配合。近九成半的作品皆是全部協音的作品（見表 12）。不協音多具諷刺用途，在一般的情況下，協音才能幫助歌詞傳情達意。

表 12：舊曲新詞作品協音程度

	作品數量	百分比
100%	744	94.5%
<100%	43	5.5%
	共 787 首	100%

總結而言，研究說明了舊曲新詞在創作雖似無法，但實際上有一定的章法，且對語言的運用有一定要求，值得深入探討。

四、舊曲新詞的社會及文學價值

哲學家維特根斯坦（Ludwig Josef Johann Wittgenstein, 1889-1951）指出，語言能反

¹⁹ 岑偉宗：《半步詞》，頁 35-39。

²⁰ 黃志華：《粵語歌詞創作談》，頁 53-59。

映思想和世界。²¹舊曲新詞作品能再現一個社會：通過舊曲新詞，記錄社會上的種種事件，展示於人前。大部分的詞人認為舊曲新詞能記錄社會上發生的大小事。山卡啦更指出，二次創作甚至能補充香港歷史（時政類的作品就是紀錄了一件事、一段歷史、一些人的看法）。

另外，網絡舊曲新詞作品能補充主流音樂的缺失，重新展現社會的多元。如挽歌之聲提到 DC_一首以墮胎為題材的作品〈親愛的母親〉，他直指這類題材在主流音樂中並不存在。山卡啦也認同主流音樂以情歌主導，舊曲新詞除情歌以外，題材較多元化。他指社會的文化不可能是單一的，而舊曲新詞正可以展現香港社會的多元面貌。

網絡舊曲新詞創作亦是一種發聲的方法，挽歌之聲舉例指出，他的作品〈心聲的引子〉、〈雨傘革命〉、〈電視最大權利〉等，都是為對社會大事表達意見的作品。Tommy Shek 也提出近似的意見。

根據問卷調查，過半數受訪者認為舊曲新詞對原作可同時作出正面及負面的影響；三成多人認為舊曲新詞對原作有正面影響，如幫助宣傳原作；只有不足一成人認為舊曲新詞為原作帶來負面影響，如取代原作。由此可見，受訪者較為認同舊曲新詞可帶來正面影響。訪談中更有幾位詞人提到，舊曲新詞能令一首舊曲再度受歡迎，延長舊曲的生命，為原作增添價值。

除了從語言運用的方面分析舊曲新詞作品的文學價值，陳德錦在《文學面面觀》一書中提到一個有趣的觀點。他指出，文學與文化及社會關係密不可分，在特定的文化或社會時期，一部作品或不被視為文學，但在另一個時期又或會成為文學。²²筆者同意這個說法，舊曲新詞也具有文學價值，很多時體現了「詩言志」的文學傳統。而且，上述分析清楚顯示，舊曲新詞的創作方式與原創的基本上並無大異，舊曲新詞也不是次一等的作品。

黃志華曾指出，歌詞的創作源於情感。²³挽歌之聲提到〈我很想坐〉中描述一個弄傷腳的年輕人坐在關愛座被拍照放到網上批評，他指這是一種因社會現象產生的個人情感抒發。舊曲新詞的作者除了批判當下社會現象外，也能藉以抒發個人內心感受。

更值得注意的是，大部分的詞人認為舊曲新詞作品能反映作者個人價值觀及取向。舊曲新詞所能引發共鳴的對象就是一些持相類或相同意見或看法的人。正如著名詞人岑偉宗所說，作詞屬於傳意寫作，作詞人將個人的創作心態、價值觀念、歌曲用途等化入歌詞，通過歌曲和歌詞將訊息化出受眾，其過程會受其他參與作品發表的人影響，而受眾其後也是作出回饋。整個化入、化出、回饋的過程都受著社會、文化、環境等因素影響。²⁴從這個角度來看，流行的舊曲新詞（其他創作亦然）是作者與受眾互動下的產物，它所盛載的、所呈現的不僅僅是創作者個人的情感與價值的表述，又或只是受眾或消費者的需求鏡像，而是記錄了社會上人們思想價值與精神面貌生成變化的軌跡。

簡而言之，舊曲新詞既反映社會現實，助人抒發情感，在創作手法上也是應用了多樣的藝術技巧，理應得到肯定和認真對待。

五、結論與建議

²¹ 米建國：〈維根斯坦論可說與不可說〉，《正觀雜誌》第 27 期（2003 年 12 月），頁 135-169。

²² 董崇選：《文學創作的理論與教學》（台北：書林出版有限公司，1997），頁 11。

²³ 黃志華：《香港詞人詞話》（香港：三聯書店，2014），頁 368。

²⁴ 岑偉宗：《半步詞》，頁 3-7。

本文結合文本研究、訪談及問卷調查結果，深入分析了網絡舊曲新詞創作在內容上及多樣的創作手法。研究表明，網絡世界的舊曲新詞題材廣泛，風格多元，往往能透過文字和音樂結合，「再現」社會現實，或抒發情感，或表達意見，具有社會價值和文學價值。舊曲新詞並不如一般人想象那樣，只是些風格詼諧「搞笑」或針貶時政題材的作品。重新認識舊曲新詞當中的內涵，有助受眾接受風格多樣的語言創作，除了讓舊曲新詞變得可以雅俗共賞，更使舊曲新詞有更大的創作空間。另一方面，正如何春蕤在〈透視媒體語言〉中指出，思考媒體語言時應注意「內容的選擇性、素材的組合方式及時效性」²⁵。以同樣理論分析舊曲新詞創作，即「選擇那一首舊曲、如何與新詞組合、和舊曲新詞作品推出的時間」都是影響受眾的方法。

然而，《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對網絡舊曲新詞發展的影響主要在於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提出的六個豁免範圍，未能完全包涵現存的舊曲新詞創作題材，豁免範圍以外如史哲類的作品有可能被視為侵犯版權，通過相關修訂案或變相限制舊曲新詞的創作題材，而且刑事化所造成的無形壓力也直接影響到舊曲新詞的創作和發展。事實上，根據問卷調查，受訪者對舊曲新詞創作的支持度平均分為 8.5 分，普遍傾向支持舊曲新詞創作。130 名受訪者中更有七成人曾以舊曲新詞方式創作，反映舊曲新詞創作在香港社會很普遍，而且得到支持。

就《版權修訂條例草案》，本文建議改以個人用戶衍生內容（**user-generated content**）替代現時訂出的豁免範圍，即個人用戶為個人目的之非牟利創作，只要作品沒有對原作品的版權利益造成實質傷害或取代原作，就不屬侵犯版權，避免限制舊曲新詞的選曲和題材。此外，訪問中亦有詞人指出，為舊曲新詞創用時所選用的歌曲付出版權費，並非全然不能接受。版權持有人可於網上設立平臺以公開列明版權費，讓詞人透過網上付費取得錄音以方便創作進行。

²⁵ 何春蕤：〈透視媒體語言〉，性／別研究室，〈http://sex.ncu.edu.tw/members/Ho/Clist_03.htm〉 [檢索日期：2016 年 1 月 16 日]

附錄 1：訪談表

日期	時間	地點	訪談者
2016年4月13日 (星期三)	11:00-13:30	觀塘創紀之城五期星巴克咖啡店	窮飛龍
2016年4月14日 (星期四)	17:00-18:30	九龍塘香港城市大學	單機無雙
2016年4月17日 (星期一)	18:30-19:45	九龍塘香港城市大學	挽歌之聲
2016年4月21日 (星期六)	20:30-23:30	鰂魚涌星巴克咖啡店／鰂魚涌麥當勞快餐店	山卡啦
2016年5月2日(星期一)	14:00-15:30	九龍塘香港城市大學	Tommy Shek
2016年5月4日(星期三)	19:00-20:00	尖沙咀山林道高流灣火鍋	梁栢堅
2016年5月5日(星期四)	14:00-15:45	天后星巴克咖啡店	Mark Tai 戴晉揚
2016年5月7日(星期六)	14:00-16:00	屯門市中心星巴克咖啡店	DC_
2016年5月10日 (星期二)	14:00-16:30	九龍塘香港城市大學	張纏玉
2016年5月12日 (星期四)	14:00-18:00	九龍塘香港城市大學	雪人也出火
2016年5月21日 (星期六)	18:30-20:00	天瑞麥當勞快餐店	橄欖啜核

附錄 2：受訪者簡介

窮飛龍

窮飛龍原為舊曲新詞創作組織，於2010年成立。因改編陳奕迅〈陀飛輪〉成〈窮飛龍〉而獲得網民關注。在〈窮飛龍〉一曲被發布之後，一直仍未有隊名，直至第三首作品〈直到你刮到我〉大熱，才正式起用「窮飛龍」名為改詞組織名稱。2010至2016年間時有發布針對時弊的舊曲新詞作品，創作了愈50首舊曲新詞作品，同時亦有創作原創歌曲。2011年曾推出〈窮飛龍——「直到你惡搞我」〉一書及唱片，窮飛龍亦曾接受多間報社採訪，包括蘋果日報、經濟日報。及後不少組織成員開始獨立發展，現時由一人專責改詞。窮飛龍近年創作路線由舊曲新詞漸趨向拍攝短片。

單機無雙

單機無雙為高登討論區新晉詞人，於2015年開始舊曲新詞創作，暫時擁有兩首舊曲新詞作品。其作品〈無名過客〉發布後因文詞精湛與思路獨特，獲明報邀請其書寫專欄。

挽歌之聲 (Sing to Say)

挽歌之聲活躍於高登討論區。除創作網絡小說外，曾演繹不少網絡填詞人的舊曲新詞作品，被網民熱捧為三大「高登男歌手」之一。早期多次演繹DC_及山卡啦等著名網絡填詞人的舊曲新詞作品。及後，開始發表自己的舊曲新詞作品，包括講述港女狂摑跪地男友事件的〈必摑技〉以及香港電視網絡不獲免費電視牌照事件的〈電視最大權利〉等，於廣大網上媒體傳播。至今已參與超過150首舊曲新詞作品。

梁栢堅 (Leung Pak Kin)

香港填詞人，除為各歌手正式填詞外，亦熱衷於為諷刺時弊而在網上進行二次創作。

山卡拉

曾為通識科老師，現為謎米香港編輯，活躍於高登討論區、facebook 及 YouTube，自稱為「香港南岸小島改詞人」。曾為窮飛龍一員，於 2011 年開始獨立發展，2012 年開始正式以「山卡拉」的名義改編歌詞諷刺時弊。他在 2011 年 1 月 27 日加入高登討論區，並在 2011 年 10 月 18 日開始在 YouTube 推出改編歌曲的 MV；及後他開始和「G 大調」、龍小菌等網絡歌手合作推出多首改編歌曲。亦有不少的作品曾經被刊登到《蘋果日報》。

Tommy Shek

簡稱 TC，別稱平常人、果然係平常人、曲及湯米·提思，其中網名 tcshek 為姓名的縮寫。熱愛二次創作的網民，曾製作不少深入民心的二次創作作品，以改圖、改歌及惡搞文學為主，務求借二次創作反映社會現實。在 2013 年，開始正式創作諷刺時弊的網絡改歌，當中在網絡上具有人氣的網絡歌手龍小菌演繹的二次創作歌〈亡川〉、〈戲仿〉及〈瞞騙的「波兒」〉。同年 11 月 16 日正式加入膠登，加盟膠登音樂台，首作〈熄機心〉，由「花膠那」主唱，推出之後更獲傳媒報導。Tommy Shek 同時是香港網絡大典的寫手，為編輯花上不少時間。其後獲委任為香港網絡大典管理員，是眾多網典管理員中，唯一公開真實身份的人。他同時亦是香港巴士大典管理員。

DC_

又名 derekwai、DC_偉、DC 偉、D. Chan，為一名 90 後網民，為高登討論區及膠登討論區會員，因經常發表由自己改編的網絡改編歌曲，而為人所共知。當中由他改編自謝安琪主唱的〈年度之歌〉的〈無題〉，亦成功被原唱者謝安琪翻唱，因而令他的二次創作歌曲得到廣泛的認同。由 2013 年 6 月，他加入了名為「詞筆達意」的填詞組織。2013 年 9 月 21 日，〈無題〉的 MV 被 TVB 提出版權申訴，結果其 YouTube 帳戶被永久封鎖，其上載的影片全數流失，結果他要重新開設帳戶，以 DreamColourW 的名義，上傳以往的作品。

張纏玉

「詞筆達意」成員之一，不時發表網絡二次創作，以中國風的筆觸最廣為人知，曾經寫下「天淨沙三部曲」。

雪人也出火 (Horny Snowman)

簡稱雪人，又名出詞發燒友，同時為高登討論區及膠登討論區會員，活躍於高登音樂及膠登音樂，因改詞而成名，曾改下不少佳作，當中不乏詞風緊湊的小眾題材。2015 年 6 月 22 日，雪人也出火正式加入謎米香港成為「謎米博客」的一員。

橄欖啜核

活躍於高登討論區的高登音樂台、Facebook 及 YouTube，以諷刺時弊的改圖、改編歌詞及惡搞短片最為著名，亦曾經多次與高登音樂台的會員合作推出舊曲新詞作品。

毛記電視 (TVMost)

又稱毛記、大大台，由本地雜誌《100 毛》所成立的網絡媒體平臺，於 2015 年 5 月 18 日以網絡電視形式開台，內容以惡搞及抽水形式諷刺時弊，同時亦影射當時本地兩間免費電視台（無綫及亞視），聲稱對象觀眾為「百分百廢青」。節目包括以舊曲新詞創作為主的《勁曲金曲》(Golden Song)，原名《勁曲金歌》，為毛記電視製作的一個「二次原創」的「曲線」音樂節目，惡搞概念來自 TVB 的《勁歌金曲》。該節目每星期提供最新「二次原創」音樂排行榜，因當中出現不少「啜核」的改編歌詞，以至有真正藝人演繹而受到不少網民追捧。

戴晉揚 (Mark Tai)

高登會員，活躍於高登音樂台，不時在討論區分享翻唱作品，並曾多次演繹網絡二次創作。曾經憑個人曲詞包辦作品〈花落誰家〉贏得第25屆CASH流行曲創作大賽的冠軍獎項，現全職音樂人，其演繹的二次創作歌曲亦同時深受網民讚賞。

附錄 3：訪談大綱

1. 請你簡單介紹自己（可包括年齡、教育背景、工作背景、信仰、價值觀等）
2. 就你所知，舊曲新詞是何時出現與興起？
3. 你認為是甚麼因素導致舊曲新詞興起？
4. 你認為舊曲新詞有甚麼特點？
5. 是甚麼促使你開始創作舊曲新詞？
6. 你第一首舊曲新詞的作品是如何開展？當時你動機和目的是甚麼？整個創作過程又是怎樣？
7. 你的創作靈感大多來自何處？你是如何選擇新詞的內容／題材？
8. 你是如何選擇舊曲？
9. 你認為詞與音樂有甚麼關係？
10. 有沒有一些文學作品／書籍／動漫／任何形式的藝術對你填詞有影響？
11. 你填詞時會參考些甚麼書籍或資料？
12. 完成一首舊曲新詞的作品後，你會馬上推出、還是選擇一個你覺得合適的時間？
13. 你認為怎樣才是一首成功的舊曲新詞作品？
14. 你填詞時會考慮甚麼？
15. 若要在自己的作品中挑選一首代表作，你會選那一首？
16. 若要你總結自己的文字風格，你會怎樣總結？
17. 你認為舊曲新詞能如何影響受眾？
18. 目前為止，有沒有令你最難忘的回饋？若有，是甚麼？
19. 你怎樣看待毛記電視勁曲金曲的作品？
20. 你認為舊曲新詞在社會或文化上有何價值？
21. 你認為舊曲新詞在文學上有何價值？
22. 你認為舊曲新詞對你有何意義？
23. 你認為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俗稱網絡廿三條）對舊曲新詞這類二創有甚麼影響？
24. 你認為舊曲新詞面臨甚麼挑戰？
25. 你對自己未來的舊曲新詞創作有甚麼期望？

附錄 4：問卷部分結果

日期：2016年6月19日至2016年7月20日

收回有效問卷：共130份

2. 你從哪些途徑接觸到舊曲新詞作品？（可選多於一項）124人

	人數	%
社交網站（例如： Facebook）	107	86.3%
網上視頻發布平臺（例如： YouTube）	106	85.5%

網上討論區（例如：高登討論區、膠登討論區）	62	50%
網絡媒體（例如：毛記電視）	80	64.5%
電視節目／廣告	47	37.9%
電台節目	15	12.1%
報紙／雜誌／書籍	15	12.1%
日常生活中	40	32.3%
其他	3	2.4%

5. 你曾聽過哪些種類的舊曲新詞作品？（可選多於一項）124 人

	人數	%
情感類（包括愛情、友情、親情、愛護動物等；例：挽歌之聲〈給我無限次告白的機會〉、DC_〈心照〉、挽歌之聲〈夠不夠〉）	76	61.3%
時政類（包括時事、政治、教育等；例：挽歌之聲〈暗角七警〉、挽歌之聲〈心聲的引子〉、山卡啦〈殘缺不全〉）	103	83.1%
民生類（包括日常生活、社會狀況、香港情懷、宗教、節日、環境保育等；例：橄欖啜核〈同事通常唔係人〉、雪人也出火〈血濺獅子山〉、橄欖啜核〈顛鏟年年〉、窮飛龍〈垃圾·圍〉）	91	73.4%
閒娛類（包括動漫、武俠、影視、運動等；例：挽歌之聲〈當大雄失去叮噹〉、張纏玉〈郭襄〉、雪人也出火〈飛鳥俠〉、DC_〈Euro 2012〉）	61	49.2%
史哲類（包括歷史和哲理；例：DC_〈歷朝札記〉、單機無雙〈雪花〉）	7	5.6%

6. 你對舊曲新詞的印象是：（可選多於一項）130

	人數	百分比
具創意	116	89.2%
無厘頭	29	22.3%
詼諧、「搞笑」	103	79.2%
屬於「翻炒」、次等的創作	15	11.5%
以政治為主要題材	39	30%
粗俗	9	6.9%
容易產生共鳴	96	73.9%
能引導反思	47	36.2%
欠影響力	4	3.1%
與原創歌詞創作過程相同	9	6.9%
其他	1	0.8%

7. 你覺得人們創作舊曲新詞的動機是：（可選多於一項）130

	人數	%
為了個人興趣	71	54.6%
滿足自己的創作意欲	67	51.5%
娛樂大眾	90	69.2%
傳遞特定信息	93	71.5%
紀錄事件	54	41.5%
提出訴求／發聲	81	62.3%

諷刺社會時弊	101	77.7%
發洩對某人／事的不滿	57	43.8%
引起社會關注／討論	74	56.9%
工作需要／謀利	14	10.8%
尋找志同道合的朋友	17	13.1%
其他	1	0.8%

8. 請你用 1-10 分表達你對舊曲新詞創作的支持度。10 是絕對支持、1 是絕不支持。你的支持度是：

	人數	分數	Mean
1	1	1	8.5
2	1	2	
3	0	0	
4	2	8	
5	4	20	
6	5	30	
7	15	105	
8	32	256	
9	22	198	
10	48	480	
		總分=1100	

9. 你有沒有以舊曲新詞方式創作？

	人數	%
有	40	30.8%
沒有	90	69.2%
	130	100%

11. 請你用 1-10 分表達你認為現已擱置的《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俗稱網絡廿三條）對舊曲新詞這類二次創作的保障程度。10 是完全被保障、1 是完全不被保障。你認為保障程度是：

	人數	分數	Mean
1	31	31	3.2
2	21	42	
3	32	96	
4	14	56	
5	20	100	
6	3	18	
7	3	21	
8	3	24	
9	1	9	
10	2	20	
		總分=417	

受訪者資料：

年齡	人數	%
11-17 歲	6	4.6%
18-28 歲	106	81.5%

29-40 歲	16	12.3%
40 歲以上	2	1.5%

性別	人數	%
男	40	30.8%
女	90	69.2%

學歷	人數	%
小學	2	1.5%
中學	17	13.1%
大專以上	111	85.4%

使用電腦的年資	人數	%
0-4 年	1	0.8%
5-8 年	16	12.3%
9-12 年	33	25.4%
12 年以上	81	62.3%

從事工作：	人數	%
全職學生	38	29.2%
教育	44	33.8%
通訊業	3	2.3%
金融業	5	3.8%
酒店業	0	0%
製造業	1	0.8%
福利機構	6	4.6%
住戶服務業	3	2.3%
政府部門	1	0.8%
醫療	3	2.3%
飲食業	0	0%
零售業	7	5.4%
地產業	1	0.8%
倉庫業	0	0%
批發業	0	0%
進出口貿易	4	3.1%
運輸業	1	0.8%
建造業	1	0.8%
商用服務業	3	2.3%
保險業	1	0.8%
其他	8	6.1%

附錄 5：問卷範本

問卷目的：透過是次問卷，了解一般網民對舊曲新詞及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觀感與認知。

1. 你有沒有接觸過舊曲新詞作品？

- 有（跳至第 2 題） 沒有（跳至第 6 題）

2. 你從哪些途徑接觸到舊曲新詞作品？（可選多於一項）

- 社交網站轉貼（Facebook） 網上視頻發布平臺（YouTube）
 網上討論區（如高登論壇、膠登論壇） 網絡媒體（如毛記電視）
 廣告 日常生活中
 電視節目 電台節目
 報紙 雜誌
 書籍 其他，請列明：_____

3. 你有沒有嘗試主動搜尋舊曲新詞作品？

- 有（跳到第 4 題） 沒有（跳到第 5 題）

4. 你為甚麼會主動搜尋舊曲新詞作品？（可選多於一項）

- 喜歡原曲 喜歡某舊曲新詞詞人
 喜歡歌詞創作 被作品主題吸引
 朋友介紹 其他，請列明：_____

5. 你曾聽過哪些種類的舊曲新詞作品？（可選多於一項）

- 情感類（包括愛情、友情、親情、愛護動物等；例：挽歌之聲〈給我無限次告白的機會〉、DC_〈心照〉、挽歌之聲〈夠不夠〉）
 時政類（包括時事、政治、教育等；例：挽歌之聲〈暗角七警〉、挽歌之聲〈心聲的引子〉、山卡拉〈殘缺不全〉）
 民生類（包括日常生活、社會狀況、香港情懷、宗教、節日、環境保育等；例：橄欖啜核〈同事通常唔係人〉、雪人也出火〈血濺獅子山〉、橄欖啜核〈顛鏞年年〉、窮飛龍〈垃圾圍〉）
 閒娛類（包括動漫、武俠、影視、運動等；例：挽歌之聲〈當大雄失去叮噓〉、張纏玉〈郭襄〉、雪人也出火〈飛鳥俠〉、DC_〈Euro 2012〉）
 史哲類（包括歷史和哲理；例：DC_〈歷朝札記〉、單機無雙〈雪花〉）

6. 你對舊曲新詞的印象是：（可選多於一項）

- 具創意 詼諧、「搞笑」 容易產生共鳴
 以政治為主要題材 能引導反思 欠影響力
 無厘頭 粗俗 屬於「翻炒」、次等的創作
 與原創歌詞創作過程相同 其他，請列明：_____

7. 你覺得人們創作舊曲新詞的動機是：（可選多於一項）

- 為了個人興趣 滿足自己的創作意欲 娛樂大眾
 傳遞特定信息 紀錄事件 提出訴求／發聲
 諷刺社會時弊 發洩對某人／事的不滿
 引起社會關注／討論 工作需要／謀利
 尋找志同道合的朋友 其他，請列明：_____

8. 請你用 1-10 分表達你對舊曲新詞創作的支持度。10 是絕對支持、1 是絕不支持。你的支持度是：

十分不支持					十分支持				
1	2	3	4	5	6	7	8	9	10

9. 你有沒有以舊曲新詞方式創作？

有 沒有

10. 請你用 1-10 分表達你對《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俗稱網絡廿三條）條有關法例及其條文內容的了解程度。10 是完全了解、1 是完全不了解。你的了解程度是：

不清楚					非常清楚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請你用 1-10 分表達你認為現已擱置的《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俗稱網絡廿三條）對舊曲新詞這類二次創作的保障程度。10 是完全被保障、1 是完全不被保障。你認為保障程度是：

完全不保障					完全保障				
1	2	3	4	5	6	7	8	9	10

12. 有些人會去反對《2014 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俗稱網絡廿三條），你認為是因為：（可選多於一項）*

扼殺創作自由與空間 限制言論自由 擔心政治打壓
 不信任現屆政府 政府或會代替版權持有人執法
 修訂過分則重於版權持有人利益
 其他，請例明：

13. 舊曲新詞對原作的影響是：

正面影響，如幫助宣傳原作 負面影響，如取代原作
 正負面影響可同時發生 沒有影響

14. 如果你是原創者，你的作品被二次創作為舊曲新詞作品，你的反應會是：（可選多於一項）*

歡迎作品被二次創作 不會有進一步行動
 考慮追討版權費 考慮提出法律訴訟

15. 你對舊曲新詞的感覺是：

你的個人資料

年齡：

11-17 歲 18-28 歲 29-40 歲 40 歲以上

性別：

男 女

學歷：

小學 中學 大專或以上

使用互聯網的年資：

0-4 年 5-8 年 9-12 年 12 年以上

從事行業：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 | <input type="checkbox"/> 福利機構 | <input type="checkbox"/> 飲食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業 | <input type="checkbox"/> 住戶服務業 | <input type="checkbox"/> 商用服務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業 |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部門 |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 |
| <input type="checkbox"/> 酒店業 | <input type="checkbox"/> 進出口貿易 |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險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業 | <input type="checkbox"/> 地產業 | <input type="checkbox"/> 零售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倉庫業 | <input type="checkbox"/> 運輸業 |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業 |
| <input type="checkbox"/> 批發業 | <input type="checkbox"/> 建造業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註明：_____ | | |